# 學佛先明因果

周慧珍

佛是覺者，對一切萬事萬物都能了解其眞相；佛學又可稱爲覺悟之學，所以學佛的目的就是要求開悟。因爲宇宙人生，一切事理，千頭萬緒，頗爲複雜，只有學佛才能斷除迷惑，而得到正知正見，明白眞理。佛經三藏十二部，浩如煙海，內容繁多，號稱難學，但是初步入門必須先明因果，無論世間法乃至出世間法，無不受因果支配。吾人雖同在人道，但有上智下愚之不同，貧富壽夭之差異，種種情況，毫無一致，佛家說：「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；欲知來世果，今生作者是。」唯有相信因果，才能警策吾人，所作所爲不致越軌，而能閑邪存誠，敦倫盡分，去除成見，虛心接納佛法。

# 因果定律

因果是簡稱，詳細的說應當說因緣果報。因是主要的因素，如同種子。緣是助因，又可稱爲條件，如同種子種在地下，遇到水的滋潤、太陽的照射、肥料的培植，然後才能發芽、茁壯、結果。這些水、太陽、肥料就是緣。因緣和合而生果，此果對造因者說是報，天下事事物物莫不如此，舉此一例可以概括其餘。佛經上有一偈說明因果定律：「假使百千刼，所作業不亡，因緣會遇時，果報還自受。」這顯示出三點道理：一、我們所作的業是因，此因雖經很長的時間也不會自己消滅，如同種子一樣。二、此因不論久暫，遇緣則生果，例如靜物遇外力則動，或動的物體遇外力則轉向或停止或加速。三、自作因，自受果，一切禍福皆由自召，並非由天神賞罰，也決不是自作他受，他作自受。科學的因果律自然也包括在佛教的因果律中，不過科學家只講物與物的因果法則，一牽涉到人事問題，或心性之形而上學，科學家假如不由佛家的信解行證四個步驟修行的話，就沒有辦法得到結論。

因果的關係如影之隨形，如響之應聲，歷歷分明，絲毫不爽。因果律是肯定的，不容外在任何力量來改變它，除非緣發生變化，如三乘三爲九，這是一定的程式，任何人沒有辦法可以推翻的，因果的原理與數學的原理，是完全相同的，如承認數理不可變，就應當承認因果不可變。現舉「沙彌救蟻延齡」之例證加以說明：「佛世有一比丘，得六神通，見其小沙彌，七日當死，因教其歸省父母，至第八日來，蓋欲其死於家也。至八日果來，因入定察之，乃於歸路時，見有聚蟻穴孔，將爲流水衝入，急脫袈裟攔之，蟻得不死，故也。後壽至八十，證羅漢果。」

依據三世因果的理論，人的壽夭，原有一定。所以這位比丘能看出小沙彌的壽命，如果緣的力量大，亦可以轉變其已定之果。例如殺生得短命報，放生得長壽報；若是原來命短，多作放生、救人、施醫、施藥種種善行，自然可以延長壽命。此種事例，古籍中記載很多，二十五史也不乏其例，應屬可信。

## 世俗的疑慮

佛教的因果律不受時間限制，並不是今生享福受罪就是今生作善作惡的結果。世人眼光短淺，只見眼前現狀，而懷疑因果無憑。其實有爲善而惡終的，乃是因爲今生的善業尚未成熟，但前生的惡果却已先熟了。有爲惡而善終的，乃是因爲今生的惡業尚未成熟，但前生的善果却已先熟了。正如荒年的積穀，是從去年耕種得來的。今年雖遇荒年而尚有餘糧未盡，生活可以勉强過去，因果報應與此理相同。這樣看起來，人的一生身口意三業隨時不停的造作，就是種下將來所得善報惡報的因，但是時間先後長短不一定，要看時節因緣如何了。因果的道理深奧玄妙，非泛泛之輩所能洞察的。

## 因果通三世

因緣的時刻變遷，影響到了果報結成的遲早，就好比一粒瓜種與一粒桃核同時種在地裏，瓜種是當年生成，可以結瓜；桃核生出須經三、四年才能結桃。除此之外，緣力的强弱也決定果成長的時間，譬如一粒種子種在地下，而土壤不良，雨水稀少，肥料不夠，成熟的期間自然就要延緩。這種果報不一定發生於行爲的當時，可以用力學來說明：如以手投石，手停而石飛不停；以杖擊輪，杖停而輪仍轉；因果關係就是如此。果的成熟並非播種的當時，所以稱爲異熟果。因緣異時而熟乃至異類而熟，因果昭彰，不爽分毫。

因結成果是有時間性的，因緣果報分爲三種：一種是現報，就是今生作善作惡，今生便能享福或受罪。前面所舉的「沙彌救蟻延齡」即其一例。

一種是來生報，就是今生作善作惡，今生看不出有何報應，等到來生才顯出來。在香祖筆記裏王漁洋曾述說一段故事：康熙三十九年，邯鄲人侯二，不孝父母，母親來他家就養，他發怒打罵，要趕出母親，妻子哭勸無效，不久滿身生毒瘡，破爛死。死後託夢他兒子說，我因忤逆母親，罰到京城宣武門西車子營，張二家投猪，你快去救我。他兒子趕去，果然這人家新生一猪，猪身人面，像他父親，這人家不允他兒子買回，這種報應就是來生報。

一種是後報，就是今生作善作惡，要等到第三

生、第四生或十百千萬生，乃至無量無邊刼後，才得到果報的。安士全書上有一則史實：「建寧楊少師榮，其祖父皆以濟渡爲生，時久雨溪漲，衝毀民居，溺死者順流而下，他舟皆撈取貨物，獨少師曾祖及祖惟知救人，而貨物一無所取，鄉人共嗤其愚，迨少師父生，家漸裕，忽有道者過，語之曰：汝祖父有陰功，子孫當貴顯，宜葬某地，遂依其所指葬之，卽今白兎墳也。後生少師，弱冠登第，位至三公，曾祖祖父，皆贈如其爵，子孫貴盛。」看了這一段史實就知道易經所說的積善之家，必有餘慶的道理是眞實不虛的。但無論因果變化如何複雜，它正如債主追償，强者先牽，所謂善惡到頭終有報，只爭來早與來遲，猶如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，一樣的準確。

## 受果知因

道家認爲：**善惡之報，如影隨形**。地藏經地獄名號品中說：「南閻浮提，行惡衆生，業感如是，業力甚大。能敵須彌，能深巨海，能障聖道，是故衆生，莫輕小惡，以爲無罪，死後有報，纖毫受之。父子至親，歧路各別，縱然相逢，無肯代受。」這一切都是說明因果之關係絲毫不爽，只能變因，不能變果，在在都是勸人防非止惡，衆善奉行。

人們若處於逆境之時，應生大慚愧，大怖畏，轉損人利己之心，爲普利衆生之菩薩行；欲免遭受惡果，必須先除惡因，要知天下事皆有前因後果，若希望諸事順遂，唯有在因和緣上下功夫，因心能造業，也能轉業，假如存心正直良善，則一切遭遇自然會逢凶化吉，所求皆遂。

## 結論

佛說三世因果，六道輪廻，是發揮因果之究竟理論的。而宋儒則謂佛說三世因果，六道輪廻，乃爲騙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據，實無其事。蓋人死後，形旣朽滅，神亦飄散，則令誰受生。宋儒這項說法實在膚淺不足道，我們看歷史感應篇上下二巨册，全是由正史採錄而來，正史可信，非稗官野史可比，其中有寃殺者作祟，蒙恩者報德，種種事實，此豈是前賢爲了配合佛教預先編造些騙人的故事，以期符合佛家的理論呢？

佛是眞語者、實語者、如語者、不誑語者，佛所說的因果報應之事，絕非虛構，就是一般大菩薩也都有三明六通，能知過去未來。他們所說的都是親眼看到的事實，有天眼通、宿命通，我們肉眼凡夫那裏看得見？看不見就說沒有，未免武斷。如照宋儒所說，卽是持無因果；既不承認有因果報應，則壞事作盡，也無妨碍，因而社會風氣，道德人心，將如水之就下，不可收拾。

因此吾人必須認清因果的確鑿無謬，眞有其事，而不是僅爲勸人爲善而編造的。我們既然明瞭此中道理，就應當積極的去創造善因和集善緣，以期結成善果，改善自己的人生，創造理想的樂土。

——本文榮獲美佛會宗勒大專獎學金。


## 緊急啓事

「家譜」非由本社出版，一切均不由本社負責。爲恐外間人士誤會，特此鄭重聲明。

臺北市財團法人 慧炬出版社

八月一日

第一公司

好最用信・久最史歷
有盡有應・全齊品貨

以眞誠接待顧客 ※ 用笑微表達謝意

電話：九一五三七三一八三